证券代码：600863　　证券简称：华能蒙电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54

债券代码：240364　　债券简称：23 蒙电 Y2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、2026年6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的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6-014）、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6-018），及2026年6月3日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信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

大信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项目合伙人为蔡金良先生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蔡金良先生、张文斌先生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龙娇女士。鉴于大信事务所内部工作调

整，张文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大信事务所现委派梁轩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本次变更不涉及审计意见分歧，不存在因审计质量或独立性问题更换注册会计师的情形。

本次变更后，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为蔡金良先生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蔡金良先生、梁轩女士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龙娇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梁轩女士，拥有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。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1年开始在大信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（二）变更人员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梁轩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情况。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大信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，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4 日